(上接B843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文峰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峰电器")注册资金为7,000万元人民币,2023年资产负债率为36.58%。2024年,文峰电器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东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000万元,以上授信均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决定对前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为文峰电器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3,347.29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江苏文峰电器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1746838555C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 注册地址:南通市开发区吉庆路21号运营中心B(4幢)

5. 法定代表人:何兰红

6. 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7. 经营范围:五金工具、家用电器、电脑及电脑耗材、照相器材、日用百货、通讯器材、机电产品、暖通设备、环保设备、建筑材料、水泥制品、防水材料、保温隔热材料、管道阀门、电线电缆、床上用品、针纺织品、卫生用品、酒店设备、消防设备的销售;家电维修与安装、回收;装卸;仓储(有毒品、危险品等国家专项规定产品除外);企业形象策划、商务代理服务;国内商品展览服务;广告位租赁服务;医疗器械销售(具体经营范围以取得的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网络文化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美发饰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卫生洁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木制品销售;门窗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票务代理服务;汽车新车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玩具销售;二手车经销;汽车旧车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杂品销售;水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成立时间:2003年4月4日

9、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0.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文峰电器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88,777,526.19元;负债总额69,058,331.62元,应付票据47,818,497.00元,流动负债总额68,701,240.84元;净资产119,719,194.57元;2023年营业收入291,370,494.32元;净利润4,853,224.43元,没有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3月31日,文峰电器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01,533,567.83元;负债总额79,225,988.68元,应付票据62,512,737.00元,流动负债总额78,892,946.12元;净资产122,307,579.15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67,694,292.14元;净利润2,588,384.58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提供担保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文峰电器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对子公司的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此类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日常经营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文峰电器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公司对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的总额为16,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1%;实际提供担保的发生额度为8,301.1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文峰电器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4-017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上海文峰千家惠超市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文峰超市")、宝应文峰大世界亚细亚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应文峰大世界")。

● 投资金额:

单位名称	原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2024年3月末往来余额(万元)	拟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万元)	增资后持股比例(%)
上海文峰超市	15,000	100	22,900	23,000	38,000	100
宝应文峰大世界	500	80	2,121	7,000	7,500	98.67
合计	15,500	/	25,021	30,000	45,500	/

● 相关风险提示:上述增资事宜尚需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1、公司决定对应收上海文峰超市的前期往来款22,900万元全部转换成公司对上海文峰超市的股权投资,并再增加投资100万元,共增资23,000万元。增资完成后,上海文峰超市注册资本为38,000万元,公司占100%的股权。

2、公司决定对应收宝应文峰大世界前期往来款2,121万元全部转换成公司对宝应文峰大世界的股权投资,并根据其资金需求再增加投资4,879万元,共增资7,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宝应文峰大世界注册资本为7,500万元,公司占98.67%的股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事项以签署的相关协议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结果为准。

(三)本次增资事宜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文峰千家惠超市发展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557822136W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浦东新区张杨北路829号4B

4、法定代表人:何兰红

5、注册资本:15,000万元

6、经营范围:食品流通,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凭许可证经营),食用农产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服装鞋帽、日用杂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自行车、避孕套(帽)、金银首饰、针纺织品、化妆品、箱包、玩具、体育用品、钟表眼镜、花卉、苗木的销售,烟草专卖零售,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商务咨询(除经纪),餐饮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第三方物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成立时间:2011年05月26日

8、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41,431,633.53	436,574,999.43
净资产	140,148,352.88	139,535,119.6
	2023年1-12月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292,383,375.33	96,642,961.10
净利润	-3,337,172.67	-613,233.28

(二)宝应文峰大世界亚细亚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235652582602

2、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住 所:宝应县安宜东路27号

4、法定代表人:柳劲松

5、注册资本:500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鞋帽零售;玩具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摄影扩印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成立时间:2010年11月16日

8、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96,569.10	535,963.58
净资产	-69,290,057.29	-69,374,942.35
	2023年1-12月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0.00	24.06
净利润	-448,141.05	-84,881.04

三、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子公司增资有助于缓解子公司的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成本。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子公司增资尚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文峰超市、宝应文峰大世界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其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和管理风险,经营效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关注其经营运作情况,积极采取有效对策和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4-018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我们事前对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年度预计相关的情况进行了核实,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活动而产生,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等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内容合规,并以市场价格及政府指导价作为定价原则,合理、公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关联董事王钺、何兰红、黄明轩、汤平、华杰强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年预计金额(元)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南通文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关联方	1,500,000	3,711,053.94	不适用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	7,000,000	4,209,451.31	不适用
承租房产	南通市文峰饭店有限公司	2,100,000	2,362,500.00	不适用
出租房产	张家港青禾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749,724.77	不适用
合 计		11,600,000	11,032,730.02	不适用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南通文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关联方	6,000,000	3,711,053.94	不适用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	7,000,000	4,209,451.31	不适用
承租房产	南通市文峰饭店有限公司	3,000,000	2,362,500.00	不适用
出租房产	张家港青禾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749,724.77	不适用
合 计		17,000,000	11,032,730.02	不适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注册地址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	汤平	12,000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谷物种植;蔬菜种植;水果种植;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树木种植经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畜禽收购;牲畜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83号	公司的控股股东
南通文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徐晓平	1,000	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新鲜水果零售;新鲜水果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新鲜蔬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农副产品销售;水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鲜肉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鲜肉批发;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餐饮管理;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新城桥街道青年中路83号南通大饭店2幢803室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市文峰饭店有限公司	华杰强	15,000	住宿、饮食服务:糖、烟(零售)、酒、食品、饮料的销售;舞厅、电子游戏、游泳、乒乓球、棋牌、美容美发、洗浴桑拿按摩;日用百货、保健品、化妆品、工艺美术品、服装、鞋帽、箱包、针纺织品、家用电器、办公用品、珍珠及饰品、计算机及耗材的销售;汽车客运出租;停车场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南通市青年中路59号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张家港青禾置业有限公司	张道文	45,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停车场管理服务,商务咨询(不含投资咨询、金融信息咨询);办公用品、珠宝首饰、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仓储管理,机电设备、空调设备的维修,保洁服务,票务代理,会务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酒店管理,建筑工程、市场营销策划、园林绿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张家港市杨舍镇旺西路1号(财富大厦)B1009	公司董事汤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因公司是零售行业,所以会与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零星商品销售交易,交易价格是按公司门店的门市价或标价执行,对于大额采购按公司统一的团购标准,该等交易占公司销售比例很小。

2019年2月,公司与南通市文峰饭店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用南通市青年中路59号文峰饭店路口面积4900平方米的楼房做办公大楼,租期10年,自2019年2月18日至2029年2月17日,其中免租期6个月。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接受关联方劳务、采购商品的价格参照同期同类劳务、商品的当地市场价格,不会给予关联方区别于无关联第三方的特殊优惠政策。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等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且交易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上协商一致,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4-020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微信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本次监事会的法定监事人数。监事会主席杨建华先生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状况、成果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现金流状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4-021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四号——零售》等文件要求,现将2024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因经营结构调整闭店六家:

门店简称	经营业态	地点	开业时间	停业时间	建筑面积(平方米)	物业权属
文峰超市(新城小区店)	便利店	南通市	2019年12月	2024年3月	321	租赁
千家惠便利(青年中路店)	便利店	南通市	2021年5月	2024年3月	215	租赁
张家港好邻配送有限公司园林路店等(4家)	便利店	张家港市	2012年6月-2018年5月	2024年1-3月	合计538	租赁

二、报告期内无新增门店情况。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业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收入增减%	成本增减%	毛利率增减%
百货	267,093,406.26	85,097,985.93	68.14	-6.85	-4.14	-0.90
超市	116,381,654.62	96,644,494.63	16.96	-15.89	-16.02	0.13
电器	80,266,074.07	63,204,753.93	21.26	-28.02	-32.30	4.98
购物中心	3,786,638.31	3,337,511.47	11.86	-3.05	-3.02	-0.02
其他	1,134,532.48	421,976.61	62.81	-74.50	-39.90	-21.42
合计	468,662,305.74	248,706,722.57	46.93	-14.00	-17.47	2.23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收入增减%	成本增减%	毛利率增减%
南通地区	402,872,257.12	218,845,608.39	45.68	-14.66	-18.05	2.25
其他地区	101,030,157.83	65,095,126.12	35.57	-24.92	-32.16	6.88
小计	503,902,414.95	283,940,734.51	43.65	-16.94	-21.78	3.49
抵销	35,240,109.21	35,234,011.94	0.02	-42.86	-42.85	0.00
合计	468,662,305.74	248,706,722.57	46.93	-14.00	-17.47	2.23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4-022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南通市青年中路59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0日

至2024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5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认定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10	文峰股份	2024/5/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或者代理人,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注明委托范围)、本人身份证(或者单位证明)在会议开始前的30分钟内在现场登记并出席。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青年中路59号文峰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3-85505666-9609

传真:0513-85121565

联系人:蓝宇鹭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文峰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5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认定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4年5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后续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20147;C类:020148)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2024年处于上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事项	日期
香港佛诞日	5月15日
端午节	6月10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
中秋节	9月15日至9月18日
国庆节	10月1日至10月7日
香港重阳节	10月11日
香港圣诞节	12月24日至12月26日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公司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632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30日

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银价值平衡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01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3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4年5月6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5月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5月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5月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5月6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银价值平衡混合A	兴银价值平衡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147	02014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非港股通交易日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通过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及网上直销平台办理申购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通过直销柜台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00.00元(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50,000.00元(含申购费),已有认/申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每笔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其他销售机构的投资人欲转入直销机构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机构最低金额的限制。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0%
100万元≤M<300万元	1.00%
300万元≤M<500万元	0.5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注:M为申购金额。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最高限额、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单个投资人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和本基金当日的申购金额上限,但应最迟在新的限额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低于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但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日	1.50%
7日≤T<30日	0.75%
30日≤T<6个月	0.50%
6个月≤T<1年	0.25%
T≥1年	0.00%

注:1个月为30日,1年为365日。

对于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30日、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应当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以上每个月按照30日计算。赎回费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如下: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日	1.50%
7日≤T<30日	0.50%
T≥30日	0

对于C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

(1)赎回费

在进行基金转换时,转出基金视同赎回申请,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率,则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同一笔转换业务中包含不同持有时间的基金份额,分别按照持有时间收取相应的赎回费用。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原赎回费率详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2)申购补差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即申购补差费率)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如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含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原申购费率详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3)转换公式及其计算

转出金额=基金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适用的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基金赎回费)/(1+适用的申购补差费率)】×适用的申购补差费率

净转入金额=转出金额-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对于转入金额在500万元(含)以上的、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适用绝对数额的补差费)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归入基金财产。

各基金申购、赎回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 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17665	兴银稳建90天持有期中短债A
017666	兴银稳建90天持有期中短债C

注:1、基金暂停申购时转换转入同时也暂停,限制大额申购同样适用。

2、同一基金不同份额类别之间不可转换。

5.2.2 办理时间

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9:00-15:00(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5.2.3 转换业务规则

(1)转换的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转换费用的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在T日多次转换的,每次分笔计算转换费用。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投资者在T+2日后(含)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提交转入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

(2)基金转换只能在相同收费模式下的基金份额之间进行。即前端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另一只基金的前端模式份额,后端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另一只基金的后端模式份额。投资者在提交基金转换业务时应明确标示类别。

(3)基金转换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T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若投资者转换申请在规定交易时间后,则该申请受理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投资者应以"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单笔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不得低于0.0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数额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数额限制。若转入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需遵循相关大额申购限制的约定。若转出后剩余的基金余额低于该基金合同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时,则基金管理人自动将该基金剩余份额强制赎回。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或可转出的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或可转入的状态,并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自转入确认日开始重新计算。若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4)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5)对于基金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权益登记日的T+2日起提交基金转换申请。对于基金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该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该次分红权益。

(6)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基金转换中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若决定部分确认,将对基金转出和赎回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5.2.4 业务办理机构

投资人可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指定方式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其相关具体办理规定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准。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 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制

投资者可以与销售机构约定基金的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元,且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在各基金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累计申购限额(如有)详见各基金的相关公告。

6.2 定期定额投资费率

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6.3 其他与定期定额投资相关事项

投资人可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办理程序及交易规则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目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的销售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本基金的其他销售机构以后如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公司可不再特别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上述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有关销售机构。当定期定额申购日该基金暂停交易时,定期定额投资处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商务营运中心6号楼11层03-3房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滨江大道5129号陆家嘴滨江中心N1幢三层、五层

法定代表人:吴若曼

联络人:林娱庭

联系电话:021-20296260

传真:021-68630069

公司网站:www.hffunds.cn

客服电话:40000-96326

7.1.2 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公司网址:www.ccb.cn

客服电话:95533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98号兴业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98号兴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公司网址:www.cib.com.cn

客服电话:95561

(3)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27号1#楼3层、4层、5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5129号陆家嘴滨江中心N1幢

法定代表人:苏军良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客服电话:95547

(4)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法定代表人:葛仁余

公司网址:www.jsbchina.cn

客服电话:95319

(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69号间9号楼小邮局

法定代表人:王珺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客服电话:4000-766-123

(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服电话:400-1818-188

(7)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70弄1号208-3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53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客服电话: 400-032-5885

(8)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闸北区广中西路1207号30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16号大华银行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郑新林

公司网址:www.pytz.cn

客服电话:021-68889082

(9)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院6号楼7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经济日报社A座

法定代表人:梁蓉

公司网址:www.5irich.com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10)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银翔路799号506室-2

办公地址:浦东新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谙

公司网址:www.licaimofang.com

客服电话:400-080-8208

(11)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500号30层300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

法定代表人:王翔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20-5369

(12)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6号(写字楼)1号楼4层1-7-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6号(写字楼)1号楼4层1-7-2

法定代表人:邹保威

公司网址:kenterui.jd.com

客服电话:95118

(13)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2期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客服电话:400-820-2899

(14)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法定代表人:李楠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159-9288

(15)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公司网址:www.hc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19-9059

(1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6211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500号10楼

法定代表人:陶怡

公司网址:www.howbuy.com

客服电话:400-700-9665

(17)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法定代表人:吴强

公司网址:www.ijijin.com.cn

客服电话:952555

(18)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00号2719室

办公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00号2719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公司网址:https://yingmi.com/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19)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8号4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4楼

法定代表人:孙亚超

公司网址:www.fundhaiyin.com

客服电话:400-808-1016

(20)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3-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客服电话:400-684-0500

(2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法定代表人:谭广锋

公司网址:www.txfund.com

客服电话:95017

(22)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6层(集中登记地)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滨南路1226号诺亚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卫国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客服电话:400-821-5399

(23)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

客服电话:95177

(24)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法定代表人:盛超

公司网址:www.duxiaomanfund.com

客服电话:95055-4

(25)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900弄15号52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公司网址:www.66liantai.com

客服电话:400-118-1188

(26)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戴彦

公司网址:www.xzsec.com

客服电话:95357

(2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客服电话:95587

(28)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9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9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英

公司网址:www.boserawealth.com

客服电话:400-610-5568

(29)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1008-1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1008-1室

法定代表人:许欣

公司网址:https://www.zocaifu.com

客服电话:400-100-2666

(2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客服电话:95548

(29)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1号楼东5层

法定代表人:肖海峰

公司网址:http://sd.citics.com/

客服电话:95548

(30)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法定代表人:陈可可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客服电话:95548

(31)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法定代表人:窦长宏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客服电话:400-990-8826

(3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

公司网址:www.gf.com.cn

客服电话:95575

(3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客服电话:95553

(3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法定代表人:朱健

公司网址:www.gtja.com

客服电话:95521

(35)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大街特钢公司十一区(首特创业基地A座)八层81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大街特钢公司十一区(首特创业基地A座)八层816号

法定代表人:杜福胜

公司网址:http://www.kunyuanfund.com

客服电话:4006498989

(36)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10层1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冠捷大厦1105

法定代表人:杨健

公司网址:http://www.jianfortune.com

客服电话:400-673-7010

(37)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10层12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10层1206

法定代表人:彭浩

公司网址:www.taixincf.com

客服电话:400-004-8821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根据《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以及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hffunds.cn)上的《兴银价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6326)以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证券投资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30日